

狂风大雨中的坚守

——沧州市渤海新区交警一大队民警抗击台风侧记

□ 本报记者 陈兆扬

8月12日5时许,在单位休息不到两个小时的沧州市公安局渤海新区分局交警一大队大队长狄强,又急匆匆爬起来,带上两名民警钻进警车一路驶向海防路。此时,在辖区的两条国道和一条省道上,大队的几十名民警正在风雨中疏导交通,处置突发事件。

刚刚过去的8月11日夜晩,是一个不眠之夜。由于受到台风“利奇马”影响,沧州渤海新区港城区出现了强风雨天气,风力最大时达到10级。23时许,交警一大队突然接到一名司机报警,称海防路冯家堡北500米处有两根电线杆倒伏在海防路上,造成道路交通中断。

海防路是纵贯沧州渤海新区境内的一条国道,由山东经天津通往东北方向,是一条交通要道。接到报警后,狄强立即指派副大队长刘洪升带领10余名警力火速赶往现场。同时,将警情汇报给分局,通知交通局、电力局、黄骅市公安局等部门协助处置。

为防止发生触电危险,民警们在海防路南北两侧实行交通管制措施,不让任何车辆靠近,同时将车辆分流到其他路上。就这样,民警们坚守在猛烈的风雨中,直到12日凌晨1时16分,道路故障被移除,车辆恢复了通行。

但是,路通了,民警们却不能撤离。因为此刻本来就不太宽的海防路上,有的路段已经漫水,而且路面上还有被海水涌上来的淤

泥,使得路面很光滑,车辆只能靠单侧通行。民警们一面疏导交通,一面驾驶警车引导车辆行走中间车道。直到6时30分,替班民警赶到时,他们才离开战场作短暂休息。

狄强告诉记者,为保证台风期间辖区道路安全畅通,一大队从11日下午4时开始,便组织60余名警力全部上岗,冒雨巡查路面、桥梁及涵洞等部位是否存在交通安全隐患。大队还利用新媒体公众号,向广大群众发布雨天安全行车知识。成立了一个由8名民警组成的道路交通突发事件处理小组,分别上路负责辖区内两条国道和一条省道的事故处置。与此同时,组织民警深入客运站、出租车公司、公交公司等单

位,通知这些单位在台风到来之际,改道行驶或改变出行时间,避免或减少路面的危险系数。

12日上午9时30分,在海防路上,一辆来自天津的货车和一辆来自辽宁的车辆发生剐蹭,造成交通堵塞。正在路上巡查的突发事件处理小组3名民警立即赶到现场,进行拍照、画图、警戒。随后,民警积极协调双方司机进行协商,最终促使双方司机很快达成赔偿协议。这起事故的解决,前后仅用了十几分钟。

雨不停,风未止,战犹酣。12日下午,面对预报中将要来临的又一场强降雨,渤海新区交警一大队的60余名警力全部压在了第一线上。为了保证辖区的道路交通安全,他们持续坚守在风雨中……

赞皇检方到石家庄市公交公司参观学习党建工作

本报讯（记者 张哲 通讯员 俊佳）为加强党建工作交流,进一步提升党建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近日,赞皇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红海等一行6人前往石家庄市公交公司参

观学习党建工作先进经验。

通过参观学习,大家纷纷表示,要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党建工作,努力开创检察基层党建工作新局面,助推各项检察工作提档升级。

文安警方走访排查逮住一滥伐林木嫌犯

近日,文安县公安局文安镇派出所民警在走访排查中得知,井某涉嫌滥伐林木,遂将井某依法传唤至派出所进行讯问。经讯问,犯罪嫌疑人井某对其在6月24日以

4500元的价格收购他人盗伐的杨树128棵的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犯罪嫌疑人井某已被刑事拘留,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吕海涛 李建伟

涞水交警处罚一重点运输企业

涞水县交警大队对重点车辆、驾驶人实施精细化监管,严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发生。

近日,该大队深入各重点运输企业进行隐患排查,查明某运输公司所属车辆两年内累计发生2次

超载违法行为,遂依法对该公司相关安全管理人员进行了约谈并实施了处罚,督导该公司严格落实安全主体责任,认真吸取教训,进一步加大对驾驶人的教育培训力度。

崔莹 祖付新

曲周爱心企业慰问执勤交警

近日,曲周县某食品公司一行人带着慰问品走进曲周县交警大队,向长期坚守在一线工作岗位的民警进行了慰问。

据悉,交通秩序整治攻坚战开始以来,该大队

全体民警战高温、斗酷暑,克服重重困难,全员延迟下班,在疏导交通的同时大力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确保了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王晓刚

工人街头装卸水貂皮 俩路人贪心行窃被拘

在“亮剑2019”打击整治专项行动中,枣强县公安局持续强化对街头违法犯罪的打击力度。近日,一名工人在街头装卸水貂皮包裹时,金某、李某驾车经过,心生贪欲,趁人不

备,将半袋水貂皮装进自己车内,后驾车逃离。经查,被盗水貂皮价值约5万元。该局接报案后,迅速行动,很快将金某、李某抓获。目前,金某、李某二人已被刑事拘留。毛志鹏



定兴县消防大队严格按照训练操作规程,科学施训,在训练中发现問題,检查督促,使每名消防员熟练掌握救援技巧,提高协同配合能力及整体作战水平,为更好地完成灭火救援任务打下坚实基础。图为8月12日,该大队组织消防员开展纵深内攻救火操法训练。 孙书亿 摄

发着高烧的他跳入海中救人

（上接第1版）

“到了水里我感觉有点怕了!”水中不比陆地,李晶双脚没有根底,浑身的劲总感觉使不出来,有些心慌。但看着前方一沉一浮的老人,李晶鼓足勇气奋力向前游去。好不容易李晶游到了老人身边,此时老人已经面色惨白、牙关紧闭。

李晶想让老人抓住救生圈,但是一碰老人的胳膊,他就喊疼。由于老人在落水过程中磕断了胳膊,在水里几乎无法配合李晶的任何营救。为了让老人的身体尽量保持平稳,李晶将救生圈套在了他的身上,用尽全力将其拖拽到码头边缘。他一手抓着码头的石壁,一手用腰带将老人捆绑在救生圈上,以防老人失去意识沉入水中。

港口中的海浪虽然不大,但是对于救援中的李

晶来说却是很大的威胁,每个海浪都会将他的头拍入水中。李晶一边要救人,一边还要防止呛水。

将老人所有的保护措施做好后,李晶指示在码头上的队员向上拉,他在水中用尽全力将老人向上托举。在大家的配合下,足足用了半个多小时的时间,老人才被安全拉到了码头上。获救后,老人马上被等候在现场的120急救车送往医院救治。

救援完成后,李晶的体力已经透支,在码头上队员们的拉拽下才上了岸。此时的他浑身湿透,哆嗦成了一团。他的胳膊也在救援的时候,被石壁上附着的贝壳划伤了。

据事后了解,落水老人是港口的退休工人,当天在码头遛弯时,不慎落入了水中。目前,老人已经脱离生命危险。

严格防控重大事故、中毒窒息和燃爆风险

全省对轻工行业安全生产进行重点整治

本报讯（记者 段美）日前,省安委办印发《全省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方案》,对轻工行业进行重点整治。专项整治时间为今年8月至2020年3月。

针对近年来频繁发生的有限空间中中毒窒息、燃爆火灾事故,确定此次整治重点是轻工行业:包括造纸、食品及食品添加剂加工、油脂加工、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酒类制造、纺织印染、皮革鞣制等涉及有机废料处理的企业;其它

行业包括焦化企业、高炉工艺铸造企业以及市政工程、污水管网、污水处理企业。

此次集中整治,要求摸清存在中毒窒息、燃爆火灾安全的有限空间底数,建立健全安全监管台账;有限空间涉及的中中毒窒息及燃爆火灾风险要素得到全面辨识和管控,通风、监测、监控等安全设施及应急救援装备等全部按要求落实到位,有限空间作业人员全部培训上岗,全省有限空间作业中毒窒息、燃爆、火灾事故及

死亡人数大幅下降,有效遏制较大以上事故。

根据方案,对日常处于完全封闭状态的污水处理池等有限空间,必须加装强制通风装置,必须加装监测报警装置和视频监控系统,进一步加强动态管理;规范现场作业管理,存在中毒窒息、燃爆火灾风险的有限空间作业,必须建立严格的审批、审查制度,有限空间作业必须经企业主要负责人审批同意,制定作业方案和应急预案,经企业相关技术人员审查

通过后方可实施;严禁盲目实施救援。

方案要求,以重大事故隐患、中毒窒息和燃爆事故风险控制为重点,发现企业有限空间辨识、检测、评估存在遗漏以及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立即下达停产整改指令;对排查治理不认真、整改不到位的企业,依法给予上限处罚;对存在重大事故隐患,到期未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安全要求的企业,坚决提请本级人民政府予以关闭。



任丘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坚持交通安全守法教育从娃娃抓起,经常深入小学、幼儿园进行面对面教育,让孩子们从小懂得交通平安出行。通过小手拉大手,引导孩子们对家长和亲人的不良交通违法行为进行监督和劝阻,营造“文明交通 全民参与”的浓厚氛围。图为交警在一幼儿园通过卡通画向孩子们宣传交通安全知识。 宋胜利 摄

石家庄桥西公安分局东风路派出所加大巡逻和清查力度

三天抓获两名在逃人员

本报讯（霍少伟）自“亮剑2019”行动开展以来,石家庄市桥西区公安分局东风路派出所组织民警加大街面巡逻和清查力度,近日连续查获两名在逃人员。

8月7日上午,民警在东风路休门街附近巡逻时,发现一名男子穿着破旧,见到民警后有意

躲避,遂上前将其拦截。该男子称未携带身份证。民警通过比对发现,该男子名叫史某,石家庄市人,2018年3月因涉嫌非法经营被广东省深圳市警方上网追逃。目前,犯罪嫌疑人史某已被移交深圳警方。

8月9日晚,民警在平安小

区开展出租房屋清查时,一男子未能出示身份证,说话吞吞吐吐,且神色慌张。民警通过移动警务终端查询,发现该男子名叫刘某,56岁,新乐市人,因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被新乐市公安局上网追逃。目前,犯罪嫌疑人刘某已被移交新乐警方。

走村入户 引经据典巧调解

□ 本报记者 鲍娜军

一条夹墙道,到底咋分配?左邻和右舍,究竟谁让谁?剑拔弩张中,人民调解员实地考察,就事论事,使两家互不相让的一起纠纷得以化解,两家人握手言和。8月6日上午,在无极县北苏镇司法所,满怀感激之情的村民乔某、付某一同进门,感谢司法所所长姚彦科的耐心调解。

事情要从6月16日起。当日,无极县北苏镇一村调委会主任给镇司法所打来电话,称该村村民乔某和邻居付某因宅基地发生纠纷,关系十分紧张。

接到电话,北苏镇司法所所长

姚彦科迅速来到该村,通过调查了解到:该村乔某去年与付某的东邻协商,有偿使用其与付某相邻的一处旧宅基地并建房,因宅基地线等与西邻付某发生矛盾。付某先拉了两车土,堵了乔家的门。乔某心生不快,扭头也拉了一车土,卸在了付某家门前,矛盾激化。

针对以上情况,姚彦科先与村里一名调解员找到乔某了解情况。乔某反映,去年建房时,付某多次在施工地点经过,从未提过建房越过界线的事,等房子院墙都已经建好了,才找过来提出这个问题,实在让人难以接受。盖房之前,乔某就曾问过付某的东邻,宅基地之间夹墙道有无争议,付某的东

邻说没有问题。

姚彦科找到付某,付某直言:乔某建房时,他在无极子女家中生活,不知道乔某建房的事。去年6月的一天,他回家才发现乔某的院子院墙已经垒起来,侵占了他的地基(付某与原东邻间的夹墙道两家各占一半),把他与东邻间的夹墙道全部占用。他找乔某提出意见,但乔某不认可,因此发生了争执。他拉土堵了乔家的门,但乔某后来也在付某家门前卸了土。

交流中,姚彦科摸清了两家的主要矛盾。就二宅基间的夹墙道划分,姚彦科查阅宅基地底册并走访知情人,认定了付某的说法。在了解真实情况后,他们又找到乔某,